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21 年 7 月 20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7 月 19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曾芳勤女士召集并主持，董事长在会议上就临时召开董事会的情况进行了说明。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共 7 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7 人。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电池结构件项目投资协议>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业务扩展及产能布局的需要，公司或其指定的下属公司拟与荆门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署项目投资协议，投资建设电池精密结构件项目。公司本次拟投资项目总额约为人民币 20 亿元，项目计划通过在荆门市建设生产空间从而围绕战略客户开展规模性的配套发展。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签署《电池结构件项目投资协议》及办理相关事项。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将在董事会审批权限内进行投资；如预计最终投资金额超过董事会审批权限，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所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关于本议案，详见公司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签署<电池结构件项目投资协议>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1-095)。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九次会议决议；
- 2、电池结构件项目投资协议。

特此公告。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七月二十一日